

八部门发布促进民营经济发展28条措施 支持民营企业参与重大科技攻关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实施促进民营经济发展近期若干举措的通知》8月1日发布，围绕5个方面提出28条具体措施。

在当天举行的国家发展改革委专题新闻发布会上，国家发展改革委、税务总局、市场监管总局相关负责人介绍了若干举措出台的意义，明确了下一步工作重点。

力求务实管用、近期见效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近日发布。为切实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相关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实施促进民营经济发展近期若干举措的通知》，作为落实意见的配套政策举措。

国家发展改革委体制改革综合司司长王善成介绍，若干举措围绕促进公平准入、强化要素支持、加强法治保障、优化涉企服务、营造良好氛围等5个方面，提出了28条具体措施，着力推动意见关于持续破除市场准入壁垒、全面落实公平竞争政策制度、完善融资支持政策制度、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全面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培育尊重民营经济创新创业的舆论环境等重点政策有效落实落地。

“若干举措坚持问题导向，从民营经济的需求出发，围绕解决民营企业突出问题，提出一系列政策举措，力求务实管用、近期见效。”王善成说。

新出台和优化一批办税费服务举措

在强化要素支持方面，若干举措明确一系列政策，包括在当年10月企业所得税预缴申报期和次年1—5月汇算清缴期两个时点基础上，增加当年7月预缴申报期作为可享受政策的时点，符合条件的行业企业可按规定申报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国家税务总局政策法规司司长戴诗友说，税务部门将重点围绕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新出台和优化一批办税费服务举措，包括进一步强化税费政策落实、便利税费办理、改进诉求响应、深化跨境服务、优化执法方式等方面。

此外，戴诗友介绍，要持续创新推出税务与金融部门“税银互动”举措，将民营经济“纳税信用”转化为“融资信用”，助力民营企业缓解融资难题。充分发挥税收大数据优势，运用“全国纳税人供应链查询”系统为企业特别是民营企业拓宽供需对接渠道，助力民营企业缓解产业链供应链不畅难题。

营造更加公平的市场准入环境

近年来，放宽民营企业市场准入取得一定进展。王善成说，但一些地方和部门仍然存在对民营企业设置不合理准入限制的情况，阻碍了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意见对“持续破除市场准入壁垒”提出了明确要求，就是要

解决民营企业市场准入过程中遇到的各种不平等问题。

在促进公平准入方面，若干举措明确，在国家重大工程和补短板项目中，选取具有一定收益水平、条件相对成熟的项目，形成鼓励民间资本参与的重大项目清单。推动平台经济健康发展，持续推出平台企业“绿灯”投资案例。

意见提出了鼓励民营企业“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按规定积极承担国家重大科技项目”这一要求，若干举措进一步列明了支持民营经济牵头承担科技攻关任务的具体领域，即工业软件、云计算、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基因和细胞医疗、新型储能等六个领域，政策范围更加明确，操作性大大增强。

王善成表示，国家发展改革委将进一步完善市场准入制度设计，抓紧启动第五版市场准入负面清单修订，持续推动清单事项缩减。在破除市场准入壁垒方面，进一步加大典型案例排查、归集、通报、约谈、整改力度，为民营经济健康发展营造更加公平的市场准入环境。

若干举措还提出，开展工程建设招标投标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分类采取行政处罚、督促整改、通报案例等措施，集中解决一批民营企业反映比较强烈的地方保护、所有制歧视等问题。

若干举措指出，开展“打假治敲”等专项行动，依法打击蓄意炒作、造谣抹黑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的“网络黑嘴”和“黑色产业链”。

若干举措要求，加大对拖欠

民营企业账款的清理力度，重点清理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拖欠中小微企业账款。

国家发展改革委新闻发言人孟玮介绍，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住房城乡建设部等部门联合印发通知，部署开展工程建设招标投标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要以此次专项治理为契机，推动解决一批经营主体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加快形成一批务实管用的常态化机制，让经营主体切实感受到招标投标市场环境的优化和改善。

推动企业注销便利化

在优化涉企服务方面，若干举措提出，全面落实简易注销、普通注销制度，完善企业注销“一网服务”平台。

市场监管总局登记注册局二级巡视员张舒说，市场监管总局联合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商务部、海关总署、税务总局推出注销便利化的多项措施，分类施策推进企业注销“一件事”改革，持续优化办事流程、精简办事材料、压减注销成本，企业注销便利化取得明显成效。

张舒介绍，市场监管总局将会同相关部门通过优化流程设计、减少公告等待时间、明确企业主体责任、完善事后救济渠道、强化信用惩戒手段等方式，进一步完善普通注销制度，在保障市场交易安全的基础上提高市场退出效率。

据新华社、中新网

厦门新规——过斑马线时刷手机 当心会被罚款

本报综合消息 据央视新闻8月1日报道，近年来，一边低头“刷手机”，一边过斑马线的现象越来越多，不仅不安全，还可能阻碍交通。《厦门经济特区斑马线交通安全管理规定》(简称《规定》)8月1日起施行，今后在厦门边“刷手机”边过斑马线，可能面临罚款。

该《规定》明确，行人通过斑马线，应当在斑马线内尽快通过，不得坐卧、停留、嬉闹、浏览电子设备或者从事其他影响交通安全的活动。违反这一规定，妨碍车辆合法通行的，将处以警告或五十元罚款。

有数据显示，低头看手机时，平均视野只有正常走路的5%，平均步行速度也减慢16%至33%，不仅“慢吞吞”阻碍了交通，还容易导致事故发生。法律法规重在执行，针对斑马线违法行为取证难、执法难等问题，《规定》也进行了相应的制度设计，包括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的智能化建设，推广技术设备的全覆盖，授权公安机关可以运用智能设备抓拍的一些视频跟照片资料进行取证和处罚。

黑龙江一楼房坍塌 致4人遇难4人轻伤

本报综合消息 据央视新闻8月1日报道，记者从黑龙江伊春市南岔县委宣传部获悉，7月31日15时25分许，伊春南岔县南岔镇一处闲置三层楼房在修缮施工中部分发生坍塌，坍塌面积约500平方米，有8人被困。当地政府组织应急救援、医疗救护等专业力量200余人，全力进行救援。

截至8月1日14时30分，坍塌事故现场救援工作已结束，此次事故造成4人死亡、4人轻伤，伤者正在医院接受治疗，无生命危险。

目前，善后处置工作正在有序进行。已启动事故调查程序，将依据事故调查结果，对相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印发重点人群新冠病毒疫苗接种方案

优先推荐接种含XBB变异株抗原成分疫苗

据新华社电 疫苗接种是防控新冠病毒感染疫情的重要手段。记者8月1日从国家疾控中心获悉，为进一步做好2023年秋冬季新冠疫情应对准备，最大程度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近日印发《近期重点人群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方案》提出，对老年人等重点人群实施针

对性新冠病毒疫苗接种。

当前，新冠病毒XBB变异株已成为我国本土疫情主要流行株。研究表明，XBB变异株具有较强的免疫逃逸能力，老年人群等重点人群感染XBB变异株后危害较大。

为此，方案明确，在新冠病毒XBB变异株流行期间，重点是今年秋冬季，优先推荐接种含

XBB变异株抗原成分的疫苗。

根据方案，此次接种工作的目标人群应同时符合以下两个条件：一是60岁及以上老年人群或者18至59岁患有较严重基础疾病人群、免疫功能低下人群、感染高风险人群；二是已完成基础免疫或已感染新冠病毒。

在时间间隔方面，已完成基础免疫或已感染新冠病毒的目

标人群，在最近一次接种3至6个月或最近一次感染6个月后，可接种1剂次含XBB变异株抗原成分的疫苗。已接种含XBB变异株抗原成分疫苗的，现阶段不建议再接种此前印发的接种方案中可选择的其他种类疫苗。未完成基础免疫且未感染新冠病毒的人群，应先完成基础免疫接种。

莫让健康“肝”着急



被称为“沉默的杀手”的丙型肝炎，你了解多少？

大家可能对丙肝并没有那么熟悉，但是肯定都听说过它的兄弟之一“乙肝”。乙肝和丙肝都是病毒性肝炎，是中国常见的肝炎疾病。而丙肝的慢性转化几率比乙肝要高。跟乙肝相比，丙肝

的耐药性和变异性都更强，而且它进展很隐匿，所以丙肝也被称为“沉默的杀手”。

感染丙肝后，大部分人都没有症状。由于没有特殊症状或者仅有一过性肝功能异常，因此丙肝经常被患者忽视。经过长期慢性化发展，部分丙肝可转变为肝硬化或肝癌。所以，对于丙肝感染的高危人群，强烈建议“应检尽检”。

1.接受手术、输血、内镜检查、血液或侵入性医疗操作人群；

- 2.有静脉药瘾史者；
 - 3.既往有有偿供血者；
 - 4.多性伴或男性同性性行为者；
 - 5.戒毒药物维持治疗人员；
 - 6.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及其配偶或性伴；
 - 7.丙肝患者配偶或性伴；
 - 8.有职业或其他原因(纹身、穿孔、针灸等)所致的针刺伤及不洁的口腔等有创诊疗操作。
- 预防丙肝，要掌握以下几条：预防母婴传播。对于HCV-

RNA阳性的孕妇，应避免延迟破膜，尽量缩短分娩时间，保证胎盘的完整性，避免羊膜腔穿刺，减少新生儿暴露于母血的机会。

养成良好的个人卫生习惯。日常生活中不与他人共用剃须刀、牙刷等个人用品，进行纹身、修足、打耳洞等会造成创伤的操作时一定要去卫生过关的专业门店，远离毒品、洁身自好，就诊去正规医疗机构。

滨州市科协供稿



扫描二维码关注滨州市科技馆微信公众号参与科普活动



扫描二维码关注科普滨州微信公众号了解科普内容和生活资讯